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

文件

沪住建规范联〔2021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市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 建设运营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信息化委、市规划资源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应急局联合制订的《上海市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建设运营管理办法》印发给

你们，请按照执行。

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

市发展改革委

市经济信息化委

市规划资源局

市市场监管局

市应急局

2022 年 1 月 1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